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的联恒路（联航路—沈庄塘）道路新建工程管线搬迁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联恒路（联航路—沈庄塘）道路新建工程管线搬迁项目属于建筑业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良相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49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832.54120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620.583417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●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良相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29 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请响应人自行了解中小企业政策，真实、完整地填写此《声明函》。如因填写不完整而影响评审的，由响应人自行负责。

中小微企业认定证明

上海良相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是注册在上海市闵行区颛桥镇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闵行区都会路 909 号的一家企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》、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发[2009] 36 号）及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【2011】 300 号），上海良相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11266777934XH）符合中小微型企业标准，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18 日。

特此证明！

上海市闵行区经济委员会
2025 年 06 月 19 日